2014 年第一期抚顺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 债券 2016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一、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抚顺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已按照 2014 年第一期抚顺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以下简称"14 抚顺城投小微债 01")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本期债券于 2014 年 9 月 24 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4 抚顺城投小微债 01",证券代码为 1480507;于 2014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简称"14 抚微 01",证券代码为 124980。

(二)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 1、发行人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披露《抚顺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 2、发行人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披露《抚顺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 3、发行人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披露《抚顺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 2016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 4、发行人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披露《2014年第一期抚顺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 2015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 5、发行人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披露《抚顺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6、发行人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披露《抚顺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 7、发行人于 2016 年 9 月 8 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披露《2014



年第一期抚顺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 2016 年付 息公告》。

发行人 2016 年度无影响报告期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 量的资产负债表其他期后重大事项。如发生对本期债券持有人权益有 影响的重大事项,发行人将及时对重大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16 年度的 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 ,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职业 字[2017]3889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均引自上述审计报告。

(一)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底/度	2015 年底/度
流动资产合计	2,097,998.17	2,100,646.89
其中:存货	1,190,340.74	1,146,280.84
资产总额	4,115,787.80	3,941,176.84
流动负债合计	530,427.61	427,485.73
负债总额	1,694,858.71	1,535,860.57
股东权益合计	2,420,929.08	2,405,316.28
资产负债率 ¹	41.18%	38.97%
流动比率 2	3.96	4.91
速动比率 3	1.71	2.23

- 1、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2、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3、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资产总额为 4,115,787.80 万元, 股东权益总额为 2,420,929.08 万元, 较 2015 年末资产规模和所有者 权益均有增长,维持了较好的经营规模,综合实力快速提升。

1、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3.96 和 1.71,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 2015 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 公司 2016 年应付账款大幅增加导致流动负债增加所致。2016 年,发 行人应付账款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应付抚顺市自来水公司工程款增加所致。

与同行业相比,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处于合理水平,公司资产流动性好,能够满足短期偿债需求,体现了公司较强的短期偿债能力。

2、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1.18%,较 2015 年末略有上升。与同行业相比,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合理水平。发行人作为抚顺市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和重要公用事业运营主体,市场地位稳固,并且抚顺市国资委也予以公司有力的支持,公司稳定的收入来源将有效增强发行人的长期偿债能力。

(二)发行人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底/度	2015 年底/度
主营业务收入	139,885.78	155,654.59
主营业务成本	128,569.78	143,003.04
利润总额	12,773.45	13,924.77
净利润	12,492.96	13,432.51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2,444.29	14,260.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76.44	33,702.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508.43	-114,115.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810.00	368,083.8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4.87	287,671.42

2016 年度,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39,885.78 万元和 12,444.2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较 2015 年同期略有减少,主要系公司 BT 板块收入下降所致。中长期来看,伴随着抚顺市的加速发展,基础设施建设需求增加,公司业务收入将缓步回升。

2016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 2016 年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2016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表现为大额净流出,主要系随着公司工程规

模的不断扩大,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2016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主要系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大幅下降所致。

(三)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债券对其偿债能力的影响

10 抚顺城投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债券期限为 8 年,同时附加提前还款条款,即在债券发行完毕后第 6、7、8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30%、30%、4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债券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票面年利率为 5.95%。

12 抚顺城投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债券期限为 10 年,同时附加提前还款条款,即在债券发行完毕后第 3、4、5、6、7、8、9、10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10%、10%、10%、10%、15%、15%、15%、15%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债券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票面年利率为 8.53%。

14 抚顺城投债 01 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债券期限为 5 年,同时在存续期第 3 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年利率为 6.30%。

14 抚顺城建 PPN001 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债券期限为 5年,同时在存续期第 3 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年利率为 6.90%。

14 抚顺城投债 02 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4 亿元,债券期限为 4 年,同时在存续期第 3 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年利率为 7.08%。

15 抚顺城建 PPN001 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债券期限为 5年,到期一次性还本,债券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票面年利率为6.00%。

根据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公司债券情况,发行人各年需要兑付的债券本金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债券名称	10 抚 顺城投 债	12 抚 顺城投 债	14 抚顺城投 小微债 01		14 抚顺城建 PPN001		14 抚顺城投 小微债 02		15 抚顺城 建 PPN001	当年 兑付 本金
是否行使 回收权	无回售 权	无回售 权	行使	不行 使	行使	不行 使	行使	不行 使	无回售权	总计
2017年			6		10					16
2018年	6	1.5		6			4			17.5
2019年		2.25				10		4		16.25
2020年		2.25							10	12.25
2021年		2.25								2.25
2022 年		2.25								2.25

根据上表所示,如 14 抚顺城投小微债 01、14 抚顺城建 PPN001 和 14 抚顺城投小微债 02 投资人行使回售权,则发行人需在 2017 年 兑付本金为 16 亿元, 2018 年兑付 11.5 亿元, 2019 年兑付 2.25 亿元, 2020 年兑付 12.25 亿元,发行人 2017 年、2018 年和 2020 年还款压 力较大。

如 14 抚顺城投小微债 01、14 抚顺城建 PPN001 和 14 抚顺城投 小微债 02 投资人不行使回售权,则发行人需在 2018 年兑付 13.5 亿 元 2019年兑付 16.25亿元 2020年兑付 12.25亿元 发行人 2018-2020 年还款压力较大。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4年第一期抚顺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小 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 2016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 告》盖章页)